

民营企业参与对口支援的微观效应分析： 企业税负的视角

李彬 凌润泽

摘要：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程中，中国特色的对口支援在深化区域合作、实现重大区域战略联动、协同推进精准扶贫和乡村振兴等方面，均发挥了重要作用。但在企业这一关键参与主体层面的微观效应，尚未得到充分的实证检验。特别是与单一属性的慈善捐赠相比，同为企业社会责任履行典型方式、兼具双重属性的对口支援，能否为企业带来显著的节税效应，已成为业界关注的核心话题之一。实证研究发现：民营企业参与对口支援能够显著降低企业税负，且这种节税效应在非制造业样本中更加明显；进一步分析还发现，支援地与受援地之间的地区差异越大、民营企业管理层持股比例越高，节税效应就更加明显。研究结论既能从微观企业财务层面丰富对口支援的相关研究，也能为持续提升对口支援政策有效性、进一步推动区域经济协调发展和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经验证据。

关键词：全面小康；对口支援；企业税负；地区差异；管理层持股

DOI：10.19836/j.cnki.37-1100/c.2021.02.003

一、引言

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过程中，对口支援^①作为中国特色的区域合作机制，成为协调区域发展、促进地区和谐稳定的重要措施。对口支援在推动区域合作与精准扶贫、乡村振兴乃至我国经济结构均衡发展等方面，均发挥了重要作用。

任何制度安排或宏观政策的落地，均需要微观企业主体的执行与合力推进。在对口支援实践中，企业及其投资项目同样发挥着核心承载主体的功能。但在我国，国有企业和民营企业参与对口支援存在着不同的利益诉求或目的。对于国有企业而言，参与对口支援往往属于其应承担的政治任务和企业责任。刘波和尉建文就指出，国有企业参与对口支援是政治和公益并行的逻辑，政治行为表现为响应政府号召，支持边疆发展；社会公益方面则表现为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体现公益精神^②。相较之下，民营企业参与对口支援存在着多元的内在动机，其往往更需要综合权衡经济责任和社会责任的边界与转换。对于民营企业而言，虽然混合所有制改革不断深化，但是在信贷资源配置、市场准入、税费优惠等细分领域，仍然存在着基于产权的差别化对待。例如，民营企业普遍面临更高的融资约束水平，

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青年项目“区域协调发展视角下我国企业参与对口支援行为研究”(18CJY027)；山东大学青年学者未来计划支持项目。

作者简介：李彬，山东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济南 250100；libin0531@sdu.edu.cn)；凌润泽，山东大学管理学院博士研究生(济南 250100；lingrunze@126.com)。

① 对口支援包括灾难援助、经济援助、医疗援助及教育援助等类型，本文主要研究以企业作为参与主体的经济支援(下文所指均为此种类型)。

② 刘波、尉建文：《政治行为与社会公益：国有企业参与对口支援的机制分析(2006-2015)——以北京市 49 家国有企业为例》，《中国经济史研究》2017 年第 5 期。

包括更高的融资成本、更窄的融资渠道等^①。虽然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持续深化,契约环境不断完善,金融市场的开放性和多元化程度越来越高,银行等信贷机构在生存竞争压力下也更加遵从市场经济原则,更多关注企业自身的发展实力,而非单纯强调产权“资质”^②,但是,由于民营企业会计信息质量普遍较低,正如李四海等对银行信贷行为的研究发现,银行过多关注民营企业的会计信息质量,更多的是对民企违约风险的经济考虑^③。因此,民营企业仍然未能获得商业银行足够的信贷配给,很多民营企业希望通过建立政企良好合作关系、履行社会责任等多种方式,获取更多的政府支持与资源倾斜。“慈善捐赠”就是方式之一,这也得到众多文献的佐证:有学者认为,慈善捐赠具有明显的政企纽带效应,是提升企业和政府关系的重要途径^④;还有学者进一步从获得政府补贴^⑤以及外部融资支持^{⑥⑦}等方面,论证了民营企业可通过慈善捐赠建立与政府的关系以获取支持。但与慈善捐赠不同的是,民营企业参与对口支援兼具公益属性和市场属性^⑧。一方面,企业可以借此有效地满足各级政府的特定需求,构建健康稳定的政企合作关系,从而尽可能地缓解所受到的政策与资源约束;另一方面,民营企业参与对口支援的过程也是实现异地扩张的投资过程,进而能够获取相应的资本回报,但同时也需要考虑成本增加与风险上升等因素。在我国目前情境下,民营企业参与对口支援是否能够达到上述效果呢?这成为理论界和实务界评价对口支援政策有效性的重要维度。

据此逻辑,进一步聚焦我国民营企业发展所面临的主要掣肘因素,可以发现,虽然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有利于民营企业发展政策,但企业税负差异仍是目前我国民营企业的主要经营障碍之一,也是其发展压力的最显著表征^⑨。因此,本文聚焦企业税负这一关键要素,这不仅是因为税负水平对于民营企业发展的重要性,同时也是考虑到对口支援与税收政策的紧密相关性。因为各级政府为了鼓励企业积极参与对口支援并提升援助质量,纷纷出台了形式多样、具有较高覆盖率的税收优惠政策,从而对民营企业参与对口支援形成一定的激励效应和反哺效应。但在实践中,民营企业参与对口支援是否能够真正降低企业税负,其降低税负的机制是什么?这些重要问题均未得到充分的理论分析和实证检验。追溯现有关于对口支援的文献,可以发现,现有研究主要聚焦于对口支援对区域经济均衡发展的宏观改善^{⑩⑪},以及对口支援的经济属性、操作模式与绩效评估等方面^{⑫⑬},不仅缺少企业视角下的对口支援行为研究,更鲜有研究重点关注对口支援对企业税收负担、融资行为等关键问题的影

-
- ^① Allen F., Qian J., Qian M., “Law, Finance, and Economic Growth in China”, *Journal of Financial Economics*, 2005, 77(1), pp.57–116.
- ^② 杨畅、庞瑞芝:《契约环境、融资约束与“信号弱化”效应——基于中国制造业企业的实证研究》,《管理世界》2017年第4期。
- ^③ 李四海、蔡宏标、张俭:《产权性质、会计盈余质量与银行信贷决策——信贷歧视抑或风险防控》,《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学报》2015年第5期。
- ^④ 张敏、马黎珺、张雯:《企业慈善捐赠的政企纽带效应——基于我国上市公司的经验证据》,《管理世界》2013年第7期。
- ^⑤ 李四海、陆琪睿、宋献中:《亏损企业慷慨捐赠的背后》,《中国工业经济》2012年第8期。
- ^⑥ 王鹏程、李建标:《谁回报了民营企业的捐赠?——从融资约束看民营企业“穷济天下”的行为》,《经济管理》2015年第2期。
- ^⑦ 王艺明、刘一鸣:《慈善捐赠、政治关联与私营企业融资行为》,《财政研究》2018年第6期。
- ^⑧ 慈善捐赠行为往往是企业单方面的行为,具有明显的公益性,市场性属性较弱,即企业无法直接从捐赠行为中获得经济利益。但对口支援除了具有公益属性之外,还具有经济属性。作为企业异地投资甚至扩张的方式,支援企业可以通过在被支援地新设子公司等方式直接获取利益。对口支援投资有明确的实体,且投资可以持续性获益,投资企业可以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建立本产业或新产业的子公司,以根据当地特点实现一体化或多元化的战略协同效应,获取长期的经济收益,这就是对口支援的经济属性。
- ^⑨ 杨杨、汤晓健、杜剑:《我国中小型民营企业税收负担与企业价值关系——基于深交所中小板上市公司数据的实证分析》,《税务研究》2014年第3期。
- ^⑩ 王玮:《中国能引入横向财政平衡机制吗?——兼论对口支援的改革》,《财贸研究》2010年第2期。
- ^⑪ 朱天舒、秦晓微:《国家支持与对口支援合作:我国区域平衡发展模式分析》,《中国行政管理》2012年第6期。
- ^⑫ 伍文中、张杨、刘晓萍:《从对口支援到横向财政转移支付:基于国家财政均衡体系的思考》,《财经论丛》2014年第1期。
- ^⑬ 汤梦玲、李仙:《世界区域经济协同发展经验及其对中国的启示》,《中国软科学》2016年第10期。

响。基于此，本文以 2011—2017 年我国上市民营企业为样本，实证检验参与对口支援是否给企业带来节税效应。结果发现：民营企业参与对口支援能够显著降低企业税负，且这种效应在非制造业样本中更加显著。进一步检验还发现，地区差异和代理问题会显著影响该节税效果，即支援地与受援地之间的地区差异越大、民营企业管理层持股比例越高时，该节税效应会更加显著。

本文的研究贡献包括：在理论层面，鉴于现有对口支援的研究文献往往只聚焦对口支援对区域经济均衡发展的宏观改善，以及重点关注教育、医疗等行政事业领域，较少关注经济领域对口支援成果的现实，本文从微观企业视角出发，就对口支援的税负效应进行分析和检验，这能够有效拓宽对口支援经济后果相关研究的文献边界。另外，对口支援作为一种具有双重属性的异地投资行为，本研究成果也能够对市场化异地投资的相关研究和结论，形成一定的增量补充。在实践层面，本研究能够为各级政府出台更具指向性和引导性的对口支援政策，提供决策依据，从而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对口支援质量、实现区域经济协调发展和企业高质量发展。

二、理论分析与研究假设

近年来，随着我国税制结构的持续优化和税收优惠政策的不断推出，民营企业综合税负水平有一定程度的下降。但比较来看，我国民营企业整体税收负担依然较重，税负成本仍然是阻碍民营企业成长的一个重要因素^①。为此，民营企业普遍存在降低税负成本的内在动机^②。

从方法论层面看，民营企业降低税收成本的渠道，有显性和隐性两种渠道。在显性渠道方面，参与对口支援，履行社会责任，能够直接享受到由各级政府出台的形式多样的税费优惠，有利于提高民营企业的社会地位和声誉，这也是对口支援政策红利的直接溢出。具体来说，在区域经济协调发展备受重视的背景下，无论是受援地政府还是支援地政府，都出台了各种税收优惠政策，这就给民营企业有效降低税负提供了政策空间。例如，在民营企业参与对口支援的投资初始，便可以享受到中央政府和受援地政府给予的一系列税收优惠。另外，政府还会对对口支援企业投资新产业所生产的产品，在运输及销售过程中给予一定程度的减免税优惠，从而进一步降低了产成品在流通过程中的税负成本。如在对口支援政策落地过程中，鼓励对口支援企业在受援地建立农畜产品加工基地，将被支援地的特色产成品重新输回支援地，并在此过程中给予增值税减免等多种税收优惠，从而使得民营企业既能利用当地的特有资源来开拓新产业，同时也有助于对口支援产成品市场竞争力的快速提升。基于此，形成了“对口支援—税收优惠—开拓新产业和产品竞争力提升—促进当地经济发展—享受更多的税收优惠”的良性循环。因此，无论是从短期的直接税收优惠还是从长期的经济发展来看，对口支援均有利于支援企业的税负降低。

在隐性渠道方面，民营企业的节税逻辑在于，通过建立政企合作关系等社会关系网络，提升政府对民营企业的支持力度，进而获取节税效应^③。在对口支援已成为我国各级政府政绩考核重要指标的背景下，民营企业响应政府号召，积极参与对口支援，能够缓解当地政府的政绩压力。因此，民营企业积极参与对口支援，有利于构建政企互助的良性关系与合作文化，从而赢得更多的政府支持。而在现实情境中，支援地政府确实也会通过税收优惠等方式给予民营企业经济层面的反哺，以支持和鼓励民营企业的积极配合和主动参与。除此之外，民营企业还会通过主动履行社会责任方式来获得节税效应。参与对口支援

^① 蔡昌、李蓓蕾：《我国不同所有制企业实际税负比较研究》，《南方经济》2017年第11期。

^② Liu C. Q., “Competition and Corporate Tax Avoidance: Evidence from Chinese Industrial Firms”, *The Economic Journal*, 2009, 119(537), pp.764-795.

^③ Wu J., Wu C., Wu W., Zhou C., “Political Connections, Tax Benefits and Firm Performance: Evidence from China”, *Journal of Accounting and Public Policy*, 2012, 31(3), pp.277-300.

的过程,既是建立政企合作关系的过程,也是履行社会责任的典型方式,短期内可以为民营企业赢得社会信任;从长期看,可以通过建立政企合作关系,使民营企业获取相对宽松和有利的税收政策。但对口支援作为一种社会责任履行方式,会从多个层面增加企业成本,包括市场空间拓展所带来的运营成本增加、异地投资驱动下的融资成本提高,以及管理链条延长所导致的管理成本上升等。为此,各级政府必然会通过预算安排等方式,对符合条件的企业进行补偿,这相当于把对企业征收的税款用于弥补企业的社会责任履行成本。除此之外,还会给予企业各种类型的财政资金补助,进而降低企业的履行成本,鼓励企业积极参与对口支援。

综上分析,民营企业参与对口支援,既能享受到政府层面的各种税收优惠政策,还能通过对口支援所衍生的政企合作关系来获取间接的税收优惠,最终呈现出显著的节税效应。由此,笔者提出本文的主假设:在其他条件保持不变时,参与对口支援能够显著提高民营企业的节税效应。

三、样本选择与研究设计

1. 样本选择与数据来源

鉴于对口支援工作的战略性顶层设计,我国已形成了广泛性与针对性并存并重的省际对口支援空间布局,从而使我们难以完全梳理出全部的上市公司参与对口支援的初始样本。为此,本文参照刘金山、徐明^①等人的做法,选取“我国 19 省市对口支援新疆”为基础事件,具体选择 2011—2017 年中国沪深 A 股民营类上市公司参与该对口支援工作为样本,并按照以下标准进行进一步筛选:(1)剔除金融业样本;(2)剔除当年交易状态为 ST、*ST 的上市公司;(3)剔除税前利润为负以及所得税费用为负的样本;(4)剔除财务数据缺失的样本。据此,共获得 354 家参与对口支援的实验组企业,用所有控制变量和年份作为协变量,经过 PSM 匹配对照组后,共获得 1613 家样本企业。具体数据来源情况如下:(1)对口支援的数据,来自上市公司年报中所披露的、对口支援政策出台后该公司在新疆的投资情况,并进一步依据相关信息披露进行佐证和修正;(2)财务数据等控制变量指标来自 CSMAR 数据库。本文对所有连续变量在 1% 水平上进行了 Winsorize 处理。

为了验证 PSM 匹配对照组的有效性,本文进一步进行了数据平衡性检验,检验结果由表 1 所示。我们发现,除了变量 *Growth* 匹配后偏差大于 10% 外,其余协变量匹配后的偏差(% bias)均小于 10%,其余协变量的 *t* 检验 *P* 值均大于 0.1。这说明,匹配后的处理组和对照组的协变量基本不具有系统性差异。因此,通过 PSM 匹配对照组样本,能够很好地控制样本选择性差异对实验结果的影响,使得 OLS 回归结果能够有效地反映对口支援与民营企业节税效应的关系。

表 1 PSM 数据平衡性检验结果

变量	未匹配	均值		偏差	偏差降低	<i>t</i>	<i>P</i> > <i>t</i>	协变量方差比
	匹配	处理组	控制组					
<i>Size</i>	<i>U</i>	22.146	22.051	8.7		1.41	0.158	0.86
	<i>M</i>	22.152	22.167	-1.4	83.9	-0.19	0.851	0.89
<i>Lev</i>	<i>U</i>	41.294	39.806	7.4		1.19	0.232	0.80 [*]
	<i>M</i>	41.280	41.338	-0.3	96.1	-0.04	0.970	0.82
<i>Roa</i>	<i>U</i>	5.247	5.466	-3.7		-0.59	0.555	0.77 [*]
	<i>M</i>	5.268	5.379	-1.9	49.4	-0.28	0.781	1.25 [*]

^① 刘金山、徐明:《对口支援政策有效吗?——来自 19 省市对口援疆自然实验的证据》,《世界经济文汇》2017 年第 4 期。

续表 1

变量	未匹配	均值		偏差	偏差降低	t	$P > t $	协变量方差比
	匹配	处理组	控制组					
P_{pe}	U	15.100	15.781	-5.4		-0.90	0.369	0.96
	M	15.104	14.571	4.3	21.7	0.59	0.554	1.17
Inv	U	14.543	16.446	-12.8		-1.99	0.047	0.59*
	M	14.258	14.516	-1.7	86.4	-0.25	0.804	0.63*
$Turn$	U	66.441	64.759	3.3		0.54	0.590	0.87*
	M	66.624	67.562	-1.8	44.3	-0.24	0.813	0.78*
$Top10$	U	59.058	59.317	-1.7		-0.28	0.778	0.92*
	M	59.004	59.507	-3.3	-94.8	-0.45	0.653	0.97
Pis	U	32.539	32.143	1.7		0.28	0.777	0.88*
	M	32.396	34.010	-7.1	-308.0	-0.95	0.341	0.93
$Growth$	U	32.566	26.312	7.8		1.15	0.250	0.37*
	M	32.808	24.162	10.7	-38.3	1.40	0.073	0.77*
Ntr	U	18.359	18.125	4.4		0.75	0.456	1.12
	M	18.392	18.458	-1.2	71.7	-0.17	0.868	1.06
$year_2$	U	0.079	0.091	-4.4		-0.72	0.474	
	M	0.074	0.071	1.0	76.8	0.15	0.885	.
$year_3$	U	0.085	0.087	-0.9		-0.15	0.877	.
	M	0.085	0.067	6.6	-603.4	0.92	0.356	.
$year_4$	U	0.119	0.106	3.9		0.65	0.515	.
	M	0.119	0.134	-4.5	-16.3	-0.57	0.571	
$year_5$	U	0.158	0.165	-1.9		-0.32	0.753	.
	M	0.159	0.156	0.8	59.5	0.10	0.918	.
$year_6$	U	0.215	0.201	3.4		0.57	0.571	.
	M	0.216	0.246	-7.3	-117.2	-0.94	0.348	.
$year_7$	U	0.240	0.241	-0.3		-0.05	0.958	
	M	0.241	0.209	7.6	-2322.8	1.04	0.300	

注：* 表示在 10% 水平上显著。

2. 实证模型与变量说明

为检验本文提出的主假设，笔者构建了如下回归模型：

$$\begin{aligned}
 TaxAvd = & \alpha_0 + \alpha_1 Aid + \alpha_2 Size + \alpha_3 Lev + \alpha_4 Roa + \alpha_5 Ppe \\
 & + \alpha_6 Inv + \alpha_7 Turn + \alpha_8 Top10 + \alpha_9 Pis + \alpha_{10} Growth + \alpha_{11} Ntr + \epsilon
 \end{aligned}$$

具体各变量的界定详情如下：

根据已有文献，节税效应的衡量指标一般分为两类：一类是企业的实际所得税率及其变体，另一

类是企业的会计—税收差异及其变体^①。本文采用第一种 Trd (名实税率差)来衡量企业的节税程度($TaxAvd_{it}$),具体计量公式为: $Trd = Ntr$ (名义税率) $- Etr$ (实际税率)=适用所得税税率—(所得税费用/税前利润总额)。其中, Trd 表示企业的适用所得税率与实际所得税率之差,其值越大,则节税效应越大。

控制变量方面,笔者参考 Dyring 等^②、刘慧龙和吴联生^③对税收筹划问题的研究,控制了公司规模($Size$)、资产负债率(Lev)、资产收益率(Roa)、有形资本密集度(Ppe)、存货比例(Inv)、总资产周转率($Turn$)、股权集中度($Top10$)、机构投资者持股比例(Pis)、成长性($Growth$)、名义税率(Ntr)等变量对企业节税行为的可能影响。此外,本文还控制了年度和行业变量的影响。各变量具体情况如表 2 所示:

表 2 变量类型及其说明

变量类型	变量符号	变量定义
被解释变量	Trd	名义税率与实际税率之差
解释变量	Aid	虚拟变量,企业参与对口支援的倾向。若参与,为 1,否则为 0
控制变量	$Size$	企业规模,企业总资产的自然对数
	Lev	资产负债率,企业资产总额/负债总额(%)
	Roa	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年平均资产总额(%)
	Ppe	有形资本密集度,年末固定资产净值/总资产(%)
	Inv	存货密集度,年末存货净值/总资产(%)
	$Turn$	总资产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总资产
	$Top10$	股权集中度,前十大股东持股比例之和(%)
	Pis	机构投资者持股比例(%)
	$Growth$	成长性,营业收入同比增长率(%)
	Ntr	名义税率(%)

四、实证检验与结果分析^④

1. 描述性统计与结果分析

根据表 3 所示的描述性统计结果可知:首先,实验组名实税率差(Trd)的均值达到了 1.084,而对照组均值为-1.444,由此初步证明,民营企业参与对口支援的节税效应较为明显。进一步结合参与组与未参与组的 t 检验结果(表 4),同样显示二者存在显著差异。其次,在控制变量方面,实验组和对照组的均值、中位数、标准方差等指标均较为相近。这表明,经 PSM 匹配后的对照组与实验组样本控制变量所代表的特征类似,从而可以将两组节税效应的差异归因到是否参与对口支援这一变量的影响,能够有效地避免样本选择偏误的问题。最后,从表 5 的相关系数检验结果中同样可以得知,变量间不

① Hanlon M., Slemrod J., "What does Tax Aggressiveness Signal? Evidence from Stock Price Reactions to News about Tax Shelter Involvement", *Journal of Public Economics*, 2009, 93(1-2), pp.126-141.

② Dyring S. D., Hanlon M., Maydew E. L., "The Effects of Executives on Corporate Tax Avoidance", *The Accounting Review*, 2010, 85(4), pp.1163-1189.

③ 刘慧龙、吴联生:《制度环境、所有权性质与企业实际税率》,《管理世界》2014 年第 4 期。

④ 关于稳健性检验,由于篇幅所限,本文不再论及。感兴趣的读者可与作者联系。

存在多重共线性问题，节税指标(Trd)与对口支援倾向(Aid)在1%水平上显著正相关，即对口支援能够显著降低企业实际税率，提高企业节税程度，初步验证本文假设。

表3 主要变量描述性统计

变量	实验组(354)			PSM 对照组(1259)		
	均值	标准差	中位数	均值	标准差	中位数
Trd	1.084	12.025	1.978	-1.444	11.756	0.250
$Size$	22.145	1.038	22.034	22.050	1.121	21.905
Lev	41.311	18.926	40.331	39.749	20.976	37.930
Roa	5.290	5.193	5.038	5.539	5.320	4.810
Ppe	15.074	12.304	12.275	15.712	12.414	13.036
Inv	14.465	12.377	12.292	16.402	16.486	11.443
$Turn$	65.907	45.970	54.270	63.548	44.322	55.740
$Top10$	59.053	14.576	60.287	59.333	15.255	61.327
Pis	32.496	21.976	30.801	32.101	23.412	29.991
$Growth$	30.781	46.922	20.359	21.818	44.484	12.027
Ntr	18.359	5.438	15.000	18.125	5.149	15.000

表4 t 检验统计结果

	参与组			未参与组			t 检验
	均值	标准差	均值标准误	均值	标准差	均值标准误	均值差(t 值)
Trd	1.084	12.025	0.639	-1.444	11.756	0.331	2.528*** (3.556)

注： $*$ 、 $**$ 、 $***$ 分别表示在 10%、5%、1% 水平上显著。括号内的数字为 t 值。

表5 相关系数表

	Trd	Aid	$Size$	Lev	Roa	Ppe	Inv	$Turn$	$Top10$	Pis	$Growth$	Ntr
Trd	1.000***											
Aid	0.088***	1.000***										
$Size$	-0.071***	0.035	1.000***									
Lev	-0.110***	0.031	0.571***	1.000***								
Roa	0.166***	-0.020	-0.082***	-0.349***	1.000***							
Ppe	0.012	-0.021	-0.104***	-0.027	-0.118***	1.000***						
Inv	-0.178***	-0.051**	0.265***	0.442***	-0.184***	-0.203***	1.000***					
$Turn$	0.048*	0.022	0.006	0.093**	0.246***	0.105***	-0.063**	1.000***				
$Top10$	0.036	-0.007	-0.210***	-0.140***	0.142***	-0.009	-0.060**	0.034	1.000***			
Pis	-0.017	0.007	0.417***	0.243***	-0.002	-0.002	0.114***	0.078***	-0.176***	1.000***		
$Growth$	0.030	0.082***	0.152***	0.104***	0.140***	0.141***	0.019	0.059**	-0.033	-0.078***	1.000***	
Ntr	-0.045*	0.019	0.295***	0.244***	-0.109***	-0.087***	0.201***	0.079***	-0.104***	0.205***	0.074***	1.000***

注： $*$ 、 $**$ 、 $***$ 分别表示在 10%、5%、1% 水平上显著。

2. 实证检验与结果分析

根据表 6 第(1)列所示的回归检验结果可以发现,民营企业的对口支援倾向 Aid 与 Trd 在 5% 水平上显著正相关,系数为 1.817,即参与对口支援的民营企业名实税率差更大,节税程度更高,实际税负水平较应缴税负降低得更多,从而验证本文假设。这说明,参与对口支援确实能够降低民营企业的税负水平从而节省资源流出。这一结果也间接证明了税收政策在协调区域经济均衡发展、促进东西部地区和谐共生、鼓励民营企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等方面的实际功效。此外,考虑行业属性对企业税负影响的关键性和差异性^①,本部分进一步将全样本分为制造业样本和非制造业样本,进行分组检验。根据表 6 第(2)(3)列的回归结果可知,在非制造业样本中, Aid 与 Trd 通过了 1% 水平上的显著性检验,系数为 4.247,而在制造业样本中虽然系数为正,但并未通过显著性检验。此结果说明,参与对口支援所带来的节税效应,在行业层面具有明显的差异性。究其原因在于,相较于非制造企业,制造业企业大多隶属于传统行业,重资产经营往往是其典型的资产分布特征和资源配置规律,其资源投入与效益产出也较为固定。这种传统商业模式的粘性较强,短时间内的个别投资行为难以彻底改变或重塑这种商业模式。因此,由对口支援而催生的新投资行为,往往也是根植于原有传统商业模式下的相关产业,其税负结构和税收筹划空间,均难以得到实质性的改变,从而导致节税效应难以快速呈现。但对于以新兴产业为代表的非制造业企业而言,鉴于其对受援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全面带动性,以及在经济结构转型和产业结构调整中的驱动性,这些行业本身就是各级政府在推进对口支援工作中大力鼓励的投资领域,因此也就必然成为各项税收优惠政策直接关注甚至重点关照的行业,进而产生更明显的节税效应。另外,从行业本身来看,相较于传统制造业,新兴行业由于发展迅速导致其融资需求较大,企业节税的动机也必然加大,从而也会间接提升企业的节税程度;而新兴行业多元化投资属性、较高的商业模式创新程度等,都能够为企业提供节税空间和机会。

表 6 对口支援与企业税负:基本结果与分组检验

变量	(1)	(2)	(3)
	全样本	制造业样本	非制造业样本
Aid	1.817 ** (2.55)	0.896 (1.08)	4.247 *** (3.36)
$Size$	-0.847 ** (-2.33)	-0.659 (-1.51)	-1.114 * (-1.70)
Lev	0.011 (0.54)	0.034 (1.42)	0.005 (0.13)
Roa	0.367 *** (5.55)	0.261 *** (3.58)	0.490 *** (3.84)
Ppe	0.012 (0.39)	0.014 (0.45)	-0.002 (-0.03)
Inv	-0.042 (-1.56)	-0.101 *** (-2.80)	-0.093 *** (-2.86)
$Turn$	-0.004 (-0.43)	0.003 (0.39)	-0.010 (-0.80)
$Top10$	-0.008 (-0.39)	0.014 (0.61)	-0.010 (-0.27)
Pis	0.020 (1.39)	0.013 (0.82)	-0.007 (-0.26)

① 王延明:《上市公司所得税负担研究——来自规模、地区和行业的经验证据》,《管理世界》2003 年第 1 期。

续表 6

变量	(1)	(2)	(3)
	全样本	制造业样本	非制造业样本
Growth	-0.005 (-0.82)	-0.009 (-0.98)	0.001 (0.06)
Ntr	0.459 *** (6.86)	0.288 *** (3.87)	0.224 ** (2.20)
_cons	7.529 (0.81)	5.100 (0.56)	17.170 (1.27)
年份	已控制	已控制	已控制
行业	已控制	—	—
R ² _Adj	0.140	0.036	0.117
N	1613	1043	570

注：*、**、***分别表示在 10%、5%、1% 水平上显著。括号内的数字为 t 值。

3. 对口支援与企业税负：影响因素及其效果检验

(1) 从支援地与受援地的地区差异看对口支援与企业税负。我国各地区发展水平不同，东西部地区的市场化程度存有较大差异，这种差异必然会显著影响辖区内企业的行为逻辑和投资倾向，当然也会影响对口支援对民营企业产生的节税效应结果。众所周知，在对口支援的顶层设计中，支援地区往往以市场化程度较高的东部地区为主，这些地区的民营经济也较发达。为了克服企业发展中的阻碍因素，实现跨越式发展，这些民营企业往往会选择以更加市场化的方式获取政府支持。从政府角度来看，市场化程度越高的地区经济发展水平越高，法治环境越好，受外界关注度也就越大，政府自身的经济、环境等压力也越大。为了维护或提升自身形象与声望，它们会鼓励辖区内企业积极参与兼具公益与市场属性的对口支援中去。作为激励措施，地方政府必然会给与参与对口支援的民营企业更多的税收优惠。

笔者参考陈信元等^①、李延喜等^②对于地区差异的研究，使用王小鲁等发布的《中国分省份市场化指数报告(2018)》的数据做进一步研究。由于该报告的数据更新较慢，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外部治理环境相关领域研究的开展，故本文借鉴夏立军和方轶强^③、孙铮等^④的做法，考虑到外部治理环境在不同年度间的变化相对稳定，以现有最新一年的数据代替尚未披露信息年度的数据。这是因为，市场化程度在不同年度间虽然有所变化，但是各地区间的排名却相对稳定，且此处只需要各省份的排名，取排名中位数之后分为两组，并不需要实际分值，所以用 2016 年的数据来代替 2017 的数据，是科学的、合理的。笔者按照市场化指数排名，将样本中的十九省市分为高、低两组，其中市场化水平排名靠前的省市即为与新疆差异高的一组，剩余则为差异低的一组。根据表 7 第(1)(2)列的实证结果可知：高差异组的对口支援倾向与节税程度在 5% 水平上显著相关，系数为 2.018，而低差异组的结果不显著，证明了前述假设，即支援地与受援地之间的地区差异越大，民营企业参与对口支援的节税效果越显著。该结果同样表明，我国不同地区的市场化进程依然存在较大差异，而这会显著影响资本的投资逻辑。

① 陈信元、陈冬华、万华林、梁上坤：《地区差异、薪酬管制与高管腐败》，《管理世界》2009 年第 11 期。

② 李延喜、陈克兢、姚宏、刘伶：《基于地区差异视角的外部治理环境与盈余管理关系研究——兼论公司治理的替代保护作用》，《南开管理评论》2012 年第 4 期。

③ 夏立军、方轶强：《政府控制、治理环境与公司价值——来自中国证券市场的经验证据》，《经济研究》2005 年第 5 期。

④ 孙铮、刘凤委、李增泉：《市场化程度、政府干预与企业负债期限结构——来自我国上市公司的经验证据》，《经济研究》2005 年第 5 期。

辑与经济后果。

(2)从管理层持股差异性看代理问题是否影响对口支援的节税效果。在“两权分离”的现代企业中,信息不对称和利益不一致广泛存在于股东与管理者之间,从而诱使管理者有动机也有机会将企业资源用于私人收益的满足,而非企业价值的提升,这就产生了“股东—管理者”委托代理问题^①,而这种代理问题同样会直接影响企业的节税活动。纵观已有的制度设计,管理层持股是解决股东和管理层利益冲突的较为有效的方法,进而能够降低代理成本并提升企业风险承担水平^②。当企业高管借由股权激励等方式成为公司股东后,其往往会更积极主动地进行税收筹划,节税效应也会更加明显。目前,股权激励政策在我国上市公司中并未普遍实施,而且高管持股比例也偏低。因此,上市公司对高管的股权激励仍然能有效发挥作用,使得管理者与所有者的利益相一致,从而降低企业的委托代理成本。Phillips 等的研究认为,当企业对管理者实施激励措施时,管理层会采取更多的税收筹划手段进行节税,从而使得公司的税收成本得到降低^③。Erickson 等的研究也发现,高管持股比例越高,企业的节税程度也越高^④。在民营企业参与对口支援的过程中,虽然政府出台的税收优惠政策能够为企业降低税负提供保障,但在对口支援投资和后期运营过程中,仍需要企业管理层构建更加积极有效的税收筹划方案并付诸实施。相较于管理层持股比例低的公司,管理层持股比例越高,其与公司的利益联系愈密切。而参与对口支援能够显著降低企业税负,有利于企业的效益提高和可持续发展,从根本上有利于持股管理层利益的最大化。因此,管理层持股比例高的企业往往积极参与对口支援,并建立更加严谨合理的税收筹划框架和方法体系,以实现税收利益最大化和企业价值最大化,即管理层持有股权的比例越高,越有利于提升企业参与对口支援的节税效应。

基于上述分析,本文按照管理层持股水平,以中位数为标准将总样本企业分为“高管理层持股”与“低管理层持股”两个子样本进行分组检验。表 7 第(3)(4)列的实证结果表明:在管理层持股较高的样本组,企业节税程度与对口支援在 1% 水平通过显著性检验,系数为 2.439,而在低管理层持股样本中未能通过显著性检验,即管理层持股确实能够显著增强对口支援的节税效应,这说明管理层持股比例越高,越有利于实现管理者与企业的利益协同,企业越愿意参与对口支援,从而实现更大的节税收益。

表 7 对口支援与企业税负:影响因素与实证结果

变量	(1)	(2)	(3)	(4)
	低地区差异	高地区差异	低管理层持股	高管理层持股
Aid	0.529 (0.27)	2.018 ** (2.56)	0.447 (0.34)	2.439 *** (3.34)
Size	-1.137 (-1.06)	-0.888 ** (-2.26)	-0.845 (-1.42)	-0.626 (-1.48)
Lev	-0.011 (-0.19)	0.015 (0.67)	-0.001 (-0.04)	0.022 (0.94)
Roa	0.366 ** (1.98)	0.344 *** (4.77)	0.481 *** (4.11)	0.204 *** (2.85)

① Jensen M. C., Meckling W. H., “Theory of the Firm: Managerial Behavior, Agency Costs, and Ownership Structure”, *Economics Social Institutions*. Springer, Dordrecht, 1979, pp.163-231.

② 李小荣、张瑞君:《股权激励影响风险承担:代理成本还是风险规避?》,《会计研究》2014 年第 1 期。

③ Phillips J., Pincus M., Rego S. O., “Earnings Management: New Evidence Based on Deferred Tax Expense”, *The Accounting Review*, 2003,78(2), pp.491-521.

④ Erickson C. K., Wilcox R. E., Miller G. W., et al., “Effectiveness of Addiction Science Presentations to Treatment Professionals, Using a Modified Solomon Study Design”, *Journal of Drug Education*, 2003,33(2), pp.197-216.

续表 7

变量	(1)	(2)	(3)	(4)
	低地区差异	高地区差异	低管理层持股	高管理层持股
P _{pe}	-0.053 (-0.69)	0.016 (0.46)	0.020 (0.40)	-0.010 (-0.30)
I _{nv}	-0.062 (-0.80)	-0.052 [*] (-1.75)	-0.068 (-1.59)	-0.002 (-0.07)
T _{urn}	-0.025 (-1.28)	0.002 (0.18)	0.003 (0.25)	-0.010 (-0.97)
T _{op10}	-0.047 (-0.85)	-0.005 (-0.21)	-0.016 (-0.52)	0.004 (0.17)
P _{is}	0.037 (0.97)	0.022 (1.41)	0.032 (1.26)	0.023 (1.39)
Growth	-0.024 (-1.18)	-0.003 (-0.49)	-0.001 (-0.09)	-0.014 [*] (-1.85)
N _{tr}	0.170 (0.89)	0.489*** (6.69)	0.531*** (5.01)	0.424*** (5.19)
_cons	35.820 (1.45)	3.513 (0.34)	-10.510 (-0.68)	20.640** (1.97)
年份	已控制	已控制	已控制	已控制
行业	已控制	已控制	已控制	已控制
R ² _Adj	0.287	0.134	0.126	0.181
N	248	1365	807	806

注：*、**、***分别表示在 10%、5%、1% 水平上显著。括号内的数字为 t 值。

五、研究结论与启示

对口支援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民营企业是积极参与对口支援的重要主体。对口支援作为国家推进区域经济协调发展的重大举措，因其鲜明的公益属性与市场属性，能够为民营企业适应政府要求、建立互惠共赢的新型政企合作关系，进而获取一定的节税效应等制度红利，提供政策环境和资源支持。本文以 2011—2017 年我国上市类民营企业为样本，实证检验参与对口支援是否能够为民营企业带来节税效应。结果发现：民营企业参与对口支援能够显著降低企业税负，且这种效应在非制造业样本中更加显著。进一步检验还发现，地区差异和代理问题会显著影响该节税效果，即支援地与受援地之间的地区差异越大、民营企业管理层持股比例越高时，该节税效应更加显著。研究结论既能从微观企业税负角度，丰富对口支援经济后果的研究文献，也能为持续提升对口支援政策的有效性、进一步推动区域经济协调发展和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经验证据和决策参考。通过本研究发现，民营企业希望与政府建立良好的互助与合作关系，从而获取政府适度的政策倾斜与税收优惠。这种互惠行为，能够建立和谐共生的新型政企关系，为民营企业的高质量发展带来更多的资源支持。

在进一步贯彻对口支援政策的过程中，需要注意以下问题：第一，加强法制建设，优化民营企业的营商环境，保证民营经济能够依法平等地使用生产要素、公开公平公正地参与市场竞争；应完善相关的税收优惠政策体系，使民营企业参与对口支援、进行税收筹划等行为有章可循、有法可依，提高民营企业参与对口支援的内在主动性、积极性。第二，完善监督管理体制，提高民营企业的道德意识，强化

其社会责任感,遏制不正当的节税行为,实现合法节税。这是因为,有些民营企业可能利用对口支援这种具备公益属性的投资行为,掩盖不合理的税收筹划行为。它们有可能将对口支援作为实现利润跨地区转移的工具,将本应该在支援企业所在地纳税的主体利润转移至税率较低的受援地。这种钻政策空子的违规操作行为,不仅影响当地政府的税收利益,也是对国家税收秩序的一种破坏。第三,对参与对口支援的企业进行资质筛选,对公司规模、行业类别、盈利净利率等进行一定限制,保证参与其中的企业都有实力进行投资。第四,大力宣传民营企业参与对口支援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中的重要作用,提高企业家的成就感和社会声誉,形成民营企业积极参与对口支援的“同群效应”。第五,细化对口支援帮扶措施和协调机制,不断开拓和创新支援项目。要因地施策、因企施策,构建切合实际的“一一对应”帮扶项目,充分发挥参与对口支援的民营企业在技术、资金和管理等方面的优势,形成民营企业与受援地资源优势的互补和协同效应,通过开辟新项目、新产业,真正实现支援企业新利润创造和受援地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协同。

The Micro-effects of Private Enterprises Participating in Partner Assistance: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Corporate Tax Burden

Li Bin Ling Runze

(School of Management, Shandong University, Jinan 250100, P.R.China)

Abstract: In the historical journey of building a comparatively well-off society, the partner assistance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plays an important role in promoting regional cooperation and strategic development, as well as poverty alleviation and rural revitalization. But the existing researches do not pay enough attention to its micro-effects. So, it has become the core topic to discuss whether the partner assistance, which is a typical way of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fulfillment but has dual attributes compared to the single-attribute charitable donation, can bring pronounced tax saving effect to private enterprises. Based on the data of China's private listed enterprises from 2011 to 2017, we find that private enterprises' participation in partner assistance can significantly reduce corporate tax burden, and this tax saving effect is more obvious in non-manufacturing samples. Further analysis also finds that the greater the regional differences between the supporting region and the supported region, the higher the shareholding ratio of private enterprise management, the more obvious the tax saving effect. The findings can not only enrich the research on partner assistance from the micro enterprise financial level, but also provide empirical evidence for continuously improving the quality of partner assistance policy and further coordinating the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of regional economy and firms.

Keywords: The Comparatively well-off society; Partner assistance; Corporate tax burden; Regional differences; Management shareholdings

[责任编辑:李春明]